2017 年西安文理学院教职工继续教育工作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按照我校"转型升级、申办硕点、更名升大"的发展要求,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我校教职工继续教育管理工作,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建设一支数量适当、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富于创新的一流教职工队伍,根据《西安文理学院教职工继续教育暂行办法》(西文理深改发[2017]3号)文件要求,落实校院两级管理,2017年我校教职工继续教育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 一、继续教育范围: 我校在编在岗教职工(含人事代理人员)。
- 二、继续教育的形式:
- (一)国民教育系列学历、学位教育;
- (二)国内外访问学者;
- (三)业务进修、培训班(学习);
- (四)双师双能型教师培养培训;
- (五)博士后进站
- 三、学校与二级学院管理权限与职责按照《西安文理学院教职工继续教育暂行办法》(西文理深改发[2017]3号)文件要求执行。

四、经费划拨

2017年学校给人事处下拨国内外教师培训经费 150 万元, 学校层面总计花费 123 万元,包括国外访学 36 万元、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奖励 40 万元、教育部全国高校网络培训在线学习课程 10 万元、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集中培训及教职工外语能力提升培训 27 万元、新进教师岗前培训及专业师资队伍培训 10 万元等,剩余 27 万元按照《西安文理学院教职工继续教育暂行办法》切块下拨原则划拨二级学院,具体金额见《2017年各学院教职工继续教育经费下拨表》。

五、工作要求

- (一)申请继续教育的教职工要能够履行岗位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专业基础扎实,年度考核合格,有培养基础且身体健康。
- (二)已安排过继续教育,但未按期圆满完成继续教育的人员,不得再次申请参加继续教育。
- (三)各二级学院在教职工在职参加继续教育期间,做好监管工作。如确有需要调整、减少或增加继续教育内容、时间及形式的要做好审批及向人事处备案工作。
- (四)各二级学院在院级管理权限和职责范围内合理使用划拨的继续教育经费,未按时完成培训项目的剩余培训经费学校将统筹安排。教辅单位和职能部门教职工继续教育培训费用由学校统一审批管理。

附件: 2017 年各学院教职工继续教育经费下拨表

人事处 2017年5月31日

附件

2017 年各学院教职工继续教育经费下拨表

序号	学院	下拨金额(元)	完成时间	备注
1	人文学院	23000	2017年10月底	
2	生物与环境工程学院	34000	2017年10月底	
3	师范学院	39000	2017年10月底	
4	外国语学院	27000	2017年10月底	
5	信息工程学院	31000	2017年10月底	
6	机械与材料工程学院	31000	2017年10月底	
7	化学工程学院	14000	2017年10月底	
8	经济管理学院	21000	2017年10月底	
9	艺术学院	30000	2017年10月底	
10	政治学院	15000	2017年10月底	
11	文化艺术中心	5000	2017年10月底	
合 i	+	贰拾柒万元整(270000元)		